

教育部學海惜珠計畫 - 書面文件繳交清單 (繳交時請勿裝訂並請依序排列)

文件名稱	說明
1. 申請表(下載)	(1.) 請以<u>電腦繕打</u>後 A4 大小直式列印，實貼個人照片一張，並於申請表下方簽名欄親筆簽名。 (2.) 「電子信箱」欄位：所有通知與聯繫將以此信箱為主，請填寫常用信箱，並確認無輸入錯誤，以確保不會遺漏重要通知。 (3.) 「聯絡電話」欄位：手機號碼請確認填寫無誤，以確保不會遺漏重要通知。
2. 申請件繳交檢查表(下載)	(1.) 請選擇 A4 大小直式列印，並於申請件繳交檢查表下方空格處附上身分證及學生證正面資訊，或者電子檔印出。各項目確認申請資料齊全後請自行打勾。 (2.) 學生證影本請至教務處加蓋註冊章。
3. 在校歷年中文成績單正本	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至 114-2 學期之歷年成績單，<u>不須</u>加註排名。 (排名將由國際處統一向教務處申請) * 轉學生另需提供前所學校歷年成績單並加註前一學年成績平均班排名
4. 語言成績正本、影本	正本查驗後歸還。 應符合交換校要求並應達以下其中一項英語檢定成績： (1)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iBT) 成績達 60 分； (2) 雅思 (IELTS Academic) 測驗成績達 5.0 ； (3) 多益 (TOEIC) 測驗成績達 600 分 ； (4) 劍橋英語認證 (Cambridge English Test) PET 154 分 ； (5) Duolingo English Test 80 分 ； (6) 培力英檢 (BESTEP) 聽讀 170 分。 ◆ 所提英文檢定測驗成績須為 2024 年 3 月 1 日後測驗的成績。 ◆ 其他語言能力 (如韓語、法語、德語、俄語、西班牙語或越南語等) 視交換學校要求提供。<u>未附語言成績證明恕不接受申請。</u>
5. 研修計畫書 *無固定格式，請提供 PDF	(1.) 赴國外研修計畫書 (包括個人自傳、赴國外研修之目標及計畫、預期出國研修課程及目前學習之相關性、未來展望)，以及經費需求表，詳細列出學費、住宿費、機票、生活費等必要支出項目經費，約一千字至一千五百字。(單獨一份 PDF) (2.) 赴國外研修動機及企圖心、前瞻性 (單獨一幀 PDF)。
6. 個人傑出表現資料表(下載)	請列舉具體事實，如個人受表揚、獲獎紀錄、專業領域有研究著作、具體獲獎事蹟證明等。
7. 三個月內核發之戶籍謄本正本	記事欄不得省略，<u>申請人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筆簽名</u>。

8. 主管機關證明文件	由各縣市政府行政主管機構開立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同一戶籍內具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資格」、「具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助學金補助資格者」及「父或母領有身心障礙證明」等資格之一者。 <u>申請人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筆簽名。</u>
9. 研修學校(機構)相關文件	(1.) 入學許可等相關文件 - 國外研修學校(機構)同意接受前往研修、研究或實習之文件影本或正進行申請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研究或實習之書面資料，<u>無則免附</u>。 (2.) 國外研修學校(機構)之相關公開評鑑書面資料及查詢網址 - 中、英文以外之資料請譯成中文。<u>研修學校(機構)若為本校姐妹校則免附</u>。
10. 其他文件	「五年學碩士學位」或「七年學碩博學位」系所核定錄取通知(無則免附)